

证券代码：836275

证券简称：晶杰通信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杭州晶杰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召开会议基本情况

杭州晶杰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定于 2025 年 12 月 30 日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，股权登记日为 2025 年 12 月 19 日，有关会议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》，公告编号：2025-044。

二、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

（一）提案程序

2025 年 12 月 16 日，股东会会议召集人董事会收到单独持有 50.54% 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沈东春书面提交的《预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》的议案，请在 2025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的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中增加临时提案。

（二）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

因经营需要，公司预计 2026 年拟为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提供银行贷款担保（含贷款展期产生的继续担保和新增担保），合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600.00 万元。在不超过上述担保金额的前提下，无需再逐项提请董事会或股东会审批。具体的担保方式、担保对象、担保金额、担保期限等以实际签订的合同

（协议）为准，公司管理层可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对担保金额进行调配，亦可对新设立的控股子公司分配担保额度（根据担保实际发生时点判断被担保人是否为控股子公司）。

（三）审查意见说明

经审核，股东会会议召集人董事会认为股东沈东春符合提案人资格，提案时间及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临时提案的内容属于股东会职权范围，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，召集人同意将股东沈东春提出的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。

三、 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，于 2025 年 12 月 15 日公告的原股东会会议通知事项不变。

四、 增加议案后的会议审议事项

议案 编号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	
		普通股股东	恢复表决权的优先 股股东
非累积投票议案			
1	《拟修订公司章程》的议案	√	
2	《关于修订公司治理制度》的议案	√	
3	《修订<监事会议事规则>》的议案	√	
4	《预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》的议案	√	

一、 审议《拟修订公司章程》的议案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相关规定关于挂牌公司章程的要求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。

二、审议《关于修订公司治理制度》的议案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要求，为保持与新实施的相关法律法规有关条款的一致性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对下列需股东会审议的公司治理相关制度进行修订。

1.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 2.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 3.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 4.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 5.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》 6.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 7.《承诺管理制度》 8.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

三、审议《修订<监事会议事规则>》的议案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要求，为保持与新实施的相关法律法规有关条款的一致性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对现有的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进行修订。

四、审议《预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》的议案

因经营需要，公司预计 2026 年拟为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提供银行贷款担保(含贷款展期产生的继续担保和新增担保)，合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600.00 万元。在不超过上述担保金额的前提下，无需再逐项提请董事会或股东会审批。具体的担保方式、担保对象、担保金额、担保期限等以实际签订的合同（协议）为准，公司管理层可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对担保金额进行调配，亦可对新设立的控股子公司分配担保额度（根据担保实际发生时点判断被担保人是否为控股子公司）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1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。

五、 备查文件

《关于提请增加杭州晶杰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临时提案的函》

杭州晶杰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2 月 17 日